

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
务项目
(不见面开标)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2 月 9 日

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就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资金来源：自筹，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最高限价：核减额的 4%

采购需求：(1) 承担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工作，项目规模约 1.9 亿元，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水电、配套等所有项目）为：①组织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②出具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报告，整理归档；③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其他相关要求。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的各项规定及强制性标准。

(2)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施工合同、施工图纸、竣工图纸、招投标资料、现行的清单规范、各专业现行的计价定额、费用定额及江苏省、盐城市现行有关造价文件等。

合同履行期限：55 天，其中委托方交付竣工结算书后 40 天内完成并提交审计报告，55 天内完成审计资料的整理归档并移交给委托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或上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期）；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供应商为被授权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供应商具有承担过 2021 年以来具有承担过工程审核（或复核或复审）服务业绩（公路、水利、农业、农开工程除外）；

(4)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5) 已参加本工程的跟踪审计、标底编制等与此工程有关联的单位，采购人拒绝其参加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潜在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

公司网站该项目公告下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同时在报名期限内将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必须注明联系人、联系手机及邮箱)和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至 dtxhzb@163.com 报名邮箱,邮箱发送主题上标明项目名称,未发送或逾期发送视同未报名。

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12月1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线开标公证系统”,网址:<https://dongtainotary.njguochu.com:8003/login>

投标文件提交:“在线开标公证系统”提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标文件载明的“在线开标公证系统”网址(<https://dongtainotary.njguochu.com:8003/login>),按系统提示完成投标、开标流程(推荐使用Windows10操作系统,浏览器使用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或Win10自带浏览器Edge)。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与或完成投标、开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本项目(是/否)接受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否。如接受,则分支机构的负责人视同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东台市广场路8号

联系方式:王先生 187529066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台市东达翰林缘小区12-104号

联系方式:周先生 187965911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周先生

电话:18752906691、18796591168

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东台市广场路8号 联系方式：1875290669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台市东达翰林缘小区12-104号 联系方式：18796591168
1.1.4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1.2.1	最高限价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采购人通过网上澄清的时间	提疑：2024年12月16日11时（北京时间） 答疑：2024年12月16日18时（北京时间）
2.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的各项规定及强制性标准
2.3	履行期限和地点	履行期限：详见招标公告 履行地点：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
3.3.1	代理费用的收费标准	— / —
3.3.2	代理费用的收取方式	— / —
3.4.1	投标保证金	— / —
3.5.1	投标有效期	60天
3.8.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4.1.1	开启时间	2024年12月1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5.8.1	评审成交办法	综合评分法
5.9.1	质疑受理部门	联系部门：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752906691 通讯地址：东台市广场路8号
5.9.2	项目主管部门	联系部门：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1585289820 通讯地址：东台市广场路8号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经批准。采购人拟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欢迎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参与招标采购活动。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和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合格的供应商

1.3.1 满足招标公告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1.3.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3.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主办方和各方的分工与职责，明确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合同项中的投标。

1.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1.5 招标文件的组成

1.5.1 招标文件包括供应商须知、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文件三部分组成。除以上内容外，采购人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5.2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本招标文件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均由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以电子邮件形式（未疑问的视同认可）发送，邮箱 dtxhzb@163.com，并电话联系本项目采购人。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供应商都将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明确的时间到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获取（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的一日前应当每天都要查阅，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供应商的疑问及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生的书面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以外内容，不予答复。

2、采购内容及要求

2.1 采购内容

见招标公告

2.2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履行期限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其他

(1) 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展工作，包括人员、时间、审计要求及组织纪律等。

(2) 严格按照廉洁自律的相关要求，不得收取施工单位的礼品与现金、实物和有价票证，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3) 参加审计人员要求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 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或者违规违纪行为，将适当扣除劳务费用，如出现重大责任事故，将依据性质及造成的后果追究其及所在咨询机构责任。

(5) 审计人员不得为被审计的施工单位报审该工程决算，一旦发现，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另择其他咨询人。在接受检查验收和审计过程中，对检查或审计出来的问题不能解释清楚，由审计单位负责整改并直至消除影响。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 综合评分索引表；

(2) 报价一览表；

(3) 资格审查资料；

①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② 上一年度或上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近期）；

④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另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⑦ 供应商为被授权人和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

⑧ 供应商的商业信誉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自行查询，附查询截图，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

⑨ 企业2021年以来承担的工程审核（或复核或复审）服务业绩（公路、水利、农业、农开工程除外；提供合同扫描件）以及项目负责人证书扫描件，执业期范围内退休人员需提供单位续聘合同及退休证明；

⑩ 与资格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料（如有）。

(4) 响应函；

(5) 供应商根据评分内容提供与评审有关的其他资料（如有）。

注：1) 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有关材料。

2) 与本项目评审无关的资料不要求提供。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报价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名称、价格等。

3.2.2 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3 投标报价除标的物的价款外还应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及量测、车旅费、食宿费、劳务费、安全措施、公证费、评审费、审计服务费、税金、配合业主工作、编制成果报告、利润、风险、税费等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3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及方式

3.3.1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代理费用的收取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0】52号）文件精神，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上一年度（或上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2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近期缴纳税收的凭据。

3.5.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近期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3.5.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5 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的“近期”是指近两年以来的任一时间段。

3.6 投标文件签署

3.6.1 报价一览表、响应函、书面声明均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综合评分索引表均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需同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营业执照、财务报表、纳税和社保证明、养老保险、信用中国截图的扫描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6.2 完成章印加盖后再扫描成PDF文档。PDF文档须清晰可辨，否则将影响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甚至会被作为无效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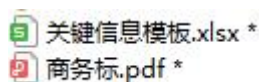
3.7 投标文件的生成与压缩

3.7.1 1)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和顺序编制，按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生成 PDF 文档（有章印和签字要求的必须为**原件扫描件**），**将生成的 PDF 文档命名为“商务标”**

2) 供应商须从“在线开标公证系统”上传投标文件页面下载“关键信息模板”。

3) **使用压缩软件（必须使用 Winrar 或 360 压缩），将按要求生成的 pdf 文档和填写好的模板加密打包为 zip 格式的压缩包（建议使用高强度密码，如数字与字母的随机组合），该压缩包即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其中必须包含如下文档仅各一个：商务标.pdf、关键信息模板.xlsx。**压缩包中任何本文件未要求上传的文件均被视为无效内容，不作审查。注意：**①供应商不得对 pdf 文件及模板文件本身进行加密！②pdf 文件及模板文件的文件名、文件格式必须与本文件要求的完全一致！③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前，应使用系统提供的解密验证工具（在系统投标文件上传页面点击“文件解密验证”按钮下载）验证投标文件是否能被系统成功解密，开标过程中解密失败的投标文件在解密验证工具中同样不能成功解密的，解密失败视为供应商自身原因，其投标无效！**

压缩包内容图示：



3.7.2 有章印要求的必须为原件扫描件。

3.8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3.8.1 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 投标文件递交：

***未按本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会导致投标无效，请详阅尽知！**

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地点

(1) 提交地点：“在线开标公证系统”，网址：<https://dongtainotary.njguochu.com:8003/login>

(2) 上传投标文件：①上传文件前须先在系统中完成项目的线上报名，特别提醒：a. 未经系统认证的供应商报名时须按照系统提示完成认证 b. 同一供应商账号可报名多个项目，但不能使用同一账号同时进入多个会议，且进入会议后不可再更换其他账号进入，故供应商应根据需要，通过管理员账号添加子账号使用（管理员账号为供应商完成系统认证的账号，供应商应审慎选择管理员账号使用的手机号码！所添加的子账号须在系统登录页面完成注册方可使用。）c. 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不予接收。②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下载、删除、以及删除后重新上传操作，无法正常解压、打开、读取的文件均为无效投标文件，建议供应商在上传文件后自行下载检查上传的文件是否完好、解压是否正常，投标截止时间后，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且供应商也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③供应商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上述“在线开标公证系统”的，视为放弃投标。

4、开标及资格审查

4.1 开启

1) 开标时间：

2) 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在线开标公证系统”，网址：<https://dongtainotary.njguochu.com:8003/login>

3) 参加开标会的供应商代表：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登陆“在线开标公证系统”，待开标时间到，即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室（特别提醒：因进入会议后即无法更换其他账号进入，请务必在确认项目标段无误后进入，进错会议室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反馈，未按时进入开标会议室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室内全程参与交互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网络、设备缺陷等）导致无法进行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看到解密通知、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提出质疑、发起异议或主张任何权利，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

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 解密时间：供应商解密时间限定在文件解密通知首次发送后15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本次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开标系统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长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特别提醒：①供应商应按照开标时间准时进入会议室，以免错过解密通知，如错过通知，但仍在解密限定时间内，供应商可直接点击“文件解密”按钮进行解密。②供应商在解密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应在解密时限内以文字发言形式在开标会议室中反映，否则如解密失败均视为供应商自身原因！）

5) 开标程序：

①公布供应商名称（采购代理进入会议室，供应商即可点击“查看投标人”按钮查看本项目全部供应商）；

②采购代理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通知；

③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④当众唱标，公布投标人报价、质量标准、工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

⑤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会议室现场以文字方式提出，由采购人答复。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开标结束后就开标提出的异议或投诉将不予受理。

⑥开标会议结束。

4.5 资格审查

4.5.1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5.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具体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5.1.3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

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5.2 保密

5.2.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人的确定或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2.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确定或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5.2.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3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符合性评审

5.3.1 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即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参与后续评审。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电话联系被授权人，要求其采用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扫描后发送到指定邮箱（指定邮箱在开标时明确）。

5.3.3 投标文件报价的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5.4 比较与评价

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都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当所有投标报价均与最高限价异常接近，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5.5 确定中标人

5.5.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具体评审细则如下：

序	分部内容	分值	打分要求
一	价格部分	50	投标人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基本分 50 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每高于 0.1%扣 0.2 分，每低于 0.1%扣 0.1 分，不足 1%按插入法计算。如：投标人报价按核减额的 3%，评标基准价为按核减额的 3.5%， $3.5\%-3\%=0.5\%$ ，扣 0.5 分； 当有效投标文件 >10 家时，去掉 2 个最高和 2 个最低报价后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文件 >7 家时，去掉 1 个最高和 1 个最低报价后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文件 ≤7 家时，以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二	技术方案	6	组织机构：评委根据项目管理机构的配备，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是否满足工程审计需要的合理程度。评分区间：3-6 分。
		10	质量保证措施：评委根据工程结算审计质量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是否齐全得力，能否保证工程结算审计准确率达到承诺标准。评分区间：7-10 分。
		8	进度保证措施：工程结算审计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安排合理、保证措施可行。评分区间：5-8 分。
		10	优质服务措施：工程结算审计优质服务措施齐全，保证措施得力可行。评分区间：7-10 分。
		8	廉政建设情况：廉政建设的保证措施是否得力可行。评分区间：5-8 分。
三	项目部人员配备	4	为本项目（除项目负责人）配备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每配备 1 名土建专业造价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每配备 1 名安装专业造价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本项目最多得 4 分。提供造价师注册证书扫描件以及养老保险交纳证明扫描件（或分公司养老保险交纳证明或执业期范围内退休人员提供续聘合同和退休证明扫描件）。
四	业绩	4	项目负责人自 2021 年以来承担的国有资金工程 1 亿元及以上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计额项目项目审计业绩及证明资料扫描件，有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业绩提供咨询合同、成果报告】注：上述审计部门委托的项目不能提供咨询服务合同的，须出具审计部门的证明扫描件。资格条件中提供的企业业绩不作为本项评审计分。

说明：（1）所有打分项均以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打分，投标文件中未提及的不予认可，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或是补充投标文件。（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5.5.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标准或采购人的委托确定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5.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5.5.4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5.6 无效投标文件条款和废标条款

5.6.1 无效投标文件条款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招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 (5) 被授权人无法提供证明其为本单位正式职工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证明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由被授权人参加，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
- (8)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9)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11) 投标文件修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11) 投标文件中服务时间、服务条款不符合招标文件相关条款要求或技术指标要求、检验标准等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指标、要求的；
- (12)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3)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虽说明理由但评标委员会认为其理由不能成立的；
- (14) 组成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协议的。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6)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后未通过系统校验的；
- (17) 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压或解压后的文件不能正常打开或读取的；

(18)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系统唱标失败（包括但不限于关键信息缺失、文件无法读取、系统判定文件不合规等）的；

5.6.2 废标条款

- (1)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5.7 合同授予

5.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5.7.3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7.4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不按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者在订立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作为不良行为予以记载。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7.5 中标人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8 质疑和投诉

5.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直接送达或邮寄（质疑函须按规定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

联系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联系电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中标结

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项目主管部门。

5.8.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主管提起投诉。

受理方式：直接送达或邮寄

联系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联系电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投标文件各类表格及格式文本

1. 综合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分项目	页码	备注
1			
2			
3			
4			
5			
.....			

注：为便于综合评审打分，由供应商根据评分项目及打分要求，列出相关材料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核减额的 _____%

注：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及量测、车旅费、食宿费、劳务费、安全措施、公证费、评审费、审计服务费、税金、配合业主工作、编制成果报告、利润、风险、税费等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供
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手机号码):_____。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6.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需要）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合法代理人，我承认被授权人全权代表我签署的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内容。

特此委托。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7. 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我方（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同意你方可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我方无异议。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合同文件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人）

甲方于____年__月__日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

3、采购内容：

(1) 承担东台市长青路实验学校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工作，项目规模约 1.8 亿元，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为：①组织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②出具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报告，整理归档；③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其他相关要求。

(2)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施工合同、施工图纸、竣工图纸、招投标资料、现行的清单规范、各专业现行的计价定额、费用定额及江苏省、盐城市现行有关造价文件等。

(3)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的各项规定及强制性标准；

(3) 服务周期：委托方交付竣工结算书后 40 天内完成并提交审计报告，55 天内完成审计资料的整理归档并移交给委托方。

特别说明：必须按照采购人提出的规章制度和考核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招标内容。

二、双方约定的由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造价资料及提供的时间：

在采购人要求完成时间前 7 天提供与工程相关的资料

三、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造价资料及国家和交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工程造价计价标准和规定完成工程造价咨询或审计业务，于委托方要求完成之日之前向采购人交付审计成果报告。

四、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时间和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见下表：

收费标准：按核减额× _____%（中标百分比）

如工程审计费按标准计算不足以下保底费用的，以保底金额结付费用：保底费用 2000 元。

付款方式：本工程所有项目按期审核完成并提交成果后支付合同约定的60%，经审计部门审核无质量问题结清余款并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10000元，在签订合同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在合同全部履约完后无息退还。

五、成交供应商的义务

1、在履行本协议期限内，帮助采购人实现预定工程造价咨询目标，公正地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遵守法律、法规，努力做到公正、准确地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2、在履行协议期内不得泄漏与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和商业秘密。

3、做好与招标人的协调工作。

六、采购人的义务

1、采购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无偿提供有关工程造价咨询范围所需的详实资料，并对提交的时间、进度、质量负责。若采购人提交资料延期，则中标人咨询工期顺延。采购人对提交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性负责。

2、在履行协议期限内，采购人应授权选派一名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能独立作出决定的联系代表，为实现工程造价咨询目标，予以配合，提供依据、证据。

七、中标人的责任

1、中标人应当在咨询委托协议书的有效期内，向采购人提供完整、准确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并留有完整、准确资料档案，以便查证。

2、中标人如因质量低劣或弄虚作假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应向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的方式及金额按本合同约定以及现行的法律法规相关条款执行。

3、造价咨询成果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强制性标准要求，由于中标人出具的成果报告发生偏差和错误的，致使发生重大纠纷的，成果弄虚作假的，均不得参加采购人下一年度的投标，并在网站进行公布。

4、工程造价咨询周期按照采购人要求，提前不奖，推迟按每天1000元计扣违约金。

5、采购人需要中标人到达现场解决相关审计问题时，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如未按时到场的，采购人每次按1000元计扣违约金。

八、采购人的责任

采购人应当履行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协议书约定的义务，如有违约责任，应赔偿成交供应商经济损失，赔偿方式及金额按双方约定按现行的法律法规相关条款执行。

九、争议与仲裁

本协议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协调，仍不能达成一致时，根据双方约定向东台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约定事项：

1、项目造价咨询时必须签订委托单，委托单中仅需确定造价咨询的具体内容。本造价咨询合同和委托单共同组成最后结算费用的依据。

2、结算审计服务必须是投标时提交的项目组人员，中标人应及时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要求提供服务时未提供的每人给予 300-600 元经济处罚。如中途换人，必须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给予每人 10000 元的经济处罚或中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拒付已完工作应计取的费用。

3、中标人派出的造价咨询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职业道德，工作程序和方法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如采购人认为中标人派出的人员工作不到位、失职时将有权利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相应人员，并保证另行选派人员工作到位。

4、如造价咨询单位发生重大失误，采购人可以有权终止合同，已发生费用不予补偿，同时可以选取招标时的综合评分排序后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5、中标人的造价咨询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及量测、车旅费、食宿费、劳务费、安全措施、公证费、评审费、审计服务费、税金、配合业主工作、编制成果报告、利润、风险、税费等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理由的其他费用。

6、中标人或中标技术人员不得接受有可能影响本项目造价咨询公正的任何额外报酬。

7、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委他人，否则一旦发现采购人有权另择中标人，同时罚款 5 万元，并由中标人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8、咨询成果报告（含采购人需要的各项服务内容），报有关部门存档。

9、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考核，主要考核内容为：造价咨询质量、准确率、造价咨询周期、优质服务、廉政建设等内容，工程考核得分 80 分及以上时按合同约定及时全额支付造价咨询费，考核得分低于 80 分时，每低 1%扣服务费的 1%，直扣至造价咨询费的 20%为止，且暂缓拨付造价咨询费。

10、对于本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的复审结果与中标人的审计结果发生差额的核减率部分，核减率 1%范围（不含 1%）的，中标人审计费不增不减；核减率 1%-2%范围内（含 1%，不含 2%），对中标人核减该项目的 20%审计费用；核减率 2%-3%范围内（含 2%，不含 3%），对中标人核减该项目的 40%审计费用；核减率 3%-4%范围内（含 3%，不含 4%），对中标人核减该项目的 60%审计费用；核减率 4%-5%范围内（含 4%，不含 5%），对中标人核减该项目的 80%审计费用；核减率超过 5%（含 5%）的，对中标人核减该项目的全部审计费用，并中止集团与该中介机构的合同，计入有关信用体系。

13、本合同中未明确的条款，但在磋商文件、答疑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书中已明确的内容亦为本合同条款。

十一、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及证书号	职称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岗位
1					
2					
3					
4	...				

十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用于相关单位存档。

委 托 人：(盖章)

咨 询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住 所：

住 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